

107 學年度轉系評定公告表

系（學位學程）名稱：土木工程系

依據	依本校「學士班學生轉系暨轉部辦法」第 8 條規定
評定方式	轉系
	資料審查 30% 面 試 70%
備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轉系：日間部學生轉至日間部相同學制其他系；進修部學生轉至進修部相同學制其他系。 ● 於每學年依行事曆所訂申請時間，至教務處公告網站自行列印並填寫申請表件，辦理轉系手續。 ● 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應親自將申請書連同一份填妥學生姓名、地址並貼妥回郵之信封於規定時間內送繳教務處。 ● 應繳交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校成績單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(請以清潔紙張親筆書寫)

